

证券代码： 000050

证券简称：深天马 A

公告编号：2016-083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暨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深天马 A，证券代码：000050）自 2016 年 9 月 12 日开市起停牌，并于 2016 年 9 月 21 日开市起继续停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9 月 10 日和 2016 年 9 月 21 日披露的《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51）和《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53）。2016 年 9 月 28 日，公司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54），公司股票自 2016 年 9 月 28 日开市起转入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继续停牌。

2016 年 10 月 12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57），公司股票自首次停牌之日起累计停牌满 1 个月前，经公司申请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批准，公司股票自 2016 年 10 月 12 日开市起继续停牌 1 个月。2016 年 10 月 19 日、2016 年 10 月 26 日、2016 年 11 月 2 日、2016 年 11 月 9 日，公司分别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58、2016-060、2016-066、2016-068）。

2016 年 11 月 11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议案》，并于 2016 年 11 月

12 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71），公司股票自首次停牌之日起累计停牌满 2 个月前，经公司申请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批准，公司股票自 2016 年 11 月 14 日开市起继续停牌。2016 年 11 月 19 日，公司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73）。

公司原预计在 2016 年 12 月 12 日前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要求披露重大资产重组信息，但由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涉及的事项较多，相关的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工作量较大，公司需继续与相关各方就本次重组相关事项进行沟通和协商，预计无法在上述期限内披露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因此，2016 年 11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股东大会审议继续停牌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并于 2016 年 11 月 24 日披露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6-074）、《关于召开股东大会审议继续停牌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75）、《关于召开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6-076）。2016 年 11 月 26 日、2016 年 12 月 3 日，公司分别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79、2016-080）。

2016 年 12 月 9 日，公司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继续停牌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10 日披露的《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6-082）。

因此，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于 2016 年 12 月 12 日开市起继续停牌，预计公司股票连续停牌时间自停牌之日起累计不超过

6 个月，即公司预计最晚将在 2017 年 3 月 12 日前披露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要求的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并复牌。

若公司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继续停牌期限内仍未能召开董事会审议并披露重组方案的，公司将及时申请股票复牌并披露相关具体原因、是否继续推进本次重组以及对公司的影响。若公司决定终止重组，或者公司申请股票复牌且继续推进本次重组后仍未能披露重组方案并导致终止本次重组的，公司承诺自披露终止重组决定的相关公告之日起至少 2 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公司股票继续停牌期间，公司及重组相关各方将加快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进程，并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至少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公告。由于公司的重组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十二月十日